附件3：

报考诚信承诺书

海南省监狱管理局（海南省戒毒管理局）：

本人已仔细阅读《海南省监狱管理局（海南省戒毒管理局）2025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公告（第1号）》，清楚并同意有关诚信报考的内容，本人郑重承诺：

一、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并将按规定完成相关程序。考前密切关注海南省司法厅官网发布的相关考试的公告、信息，并按要求做好考试准备。

二、不作弊或协助他人作弊。

三、真实、准确、完整提供本人个人信息、证明资料，不弄虚作假；不符合条件，将不参加考试。

四、保证在此招聘期间报名时所留联系方式畅通。

五、对于报名系统自动生成并提供给个人的信息及考生自己设定的用户名、密码等信息，自行妥善保管。

六、不故意放弃相应资格，不浪费招聘资源。

七、不存在不得报考情形：1.受过刑事处罚、依据刑法被免予刑事处罚或者涉嫌犯罪尚未结案的；2.受过司法拘留、行政拘留处罚的；3.因赌博、吸毒、卖淫、嫖娼受过治安管理处罚的；4.被开除公职、开除军籍或者因违纪违规被辞退、解聘的；5.被吊销律师、公证员执业证书的；6.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不良信用记录的；7.本人或家庭成员、近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同胞兄弟姐妹，下同）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者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8.从事警务辅助工作合同期未满擅自离职的；9.本人家庭成员或近亲属被判处刑罚的；10.现役军人；11.在读非应届毕业生；12.国家和本省规定其他不适合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

八、保证符合报名需要回避及聘用资格条件。

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影响和法律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

身份证号：

 (本人手写签名并捺印)

年 月 日